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SKDC(M)文件第175/20號的回應

「交代將軍澳第86區日出康城擬建室內康樂中心(IRC)之規劃及建造，要求加快進度並提供興建時間表」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在考慮籌劃康體休憩設施時，一般會考慮區內人口的變化、對設施的需求、現有設施的供應及使用情況等因素，以及參考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和相關區議會的意見等，為區內居民提供適切的康體休憩設施。按2028年西貢區的人口計算，西貢區應提供8個體育館。除了現有6個位於將軍澳的體育館，康文署正在籌劃3個體育館工程項目，包括西貢體育館及市鎮廣場（在西貢第4區）、將軍澳第65區河畔公園、室內暖水游泳池及體育館（近將軍澳寶邑路及至善街交界）及將於安達臣道石礦場G2地盤聯用綜合大樓提供的體育館。由於康文署在西貢區（包括將軍澳）所提供及規劃中的體育館數目已符合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的要求，故目前暫未有興建將軍澳第86區體育館的具體計劃及時間表。康文署會不時檢視區內的人口變化和市民對不同康體設施的需求，以為市民提供適切及優質的康體服務。在不影響日後興建康體設施的情況下，如將來區內有其他可行的規劃或一地多用發展，康文署樂意配合整體規劃及/或考慮騰出小部分「花海」用地，以作興建有蓋行人通道之用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2020年6月